

沛县敬安中学食堂劳务服务项目招标公告（二次公告）
（招标编号：JSZC-320390-JSBC-F2025-006）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徐州市沛县

一、招标条件

本沛县敬安中学食堂劳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沛县敬安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沛县敬安中学食堂劳务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沛县敬安中学食堂劳务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沛县敬安中学食堂劳务服务项目：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说明：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合法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01 09:00到2025-08-08 17:00

获取方式：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2 09: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2 09:30

开标地点：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市政科研大厦712。

七、其他

江苏博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沛县敬安中学食堂劳务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发布公开招标公告。

一、采购人

1. 名称：沛县敬安中学
2. 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沛县敬安镇钢城路1号
3. 项目联系人：王朋
4. 联系方式：13585486875

二、采购代理机构

1. 单位名称：江苏博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 单位地址：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市政科研大厦713
3. 采购项目联系人：赵伟 电话：18361232535

三、项目编号：JSZC-320390-JSBC-F2025-006

四、采购项目

1. 名称：沛县敬安中学食堂劳务服务
2. 数量：1项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采购需求：沛县敬安中学食堂劳务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本项目无预算，按照实际就餐人数核算劳务费用（费用不超过实收伙食费总额的20%）。

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说明：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合法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七、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8月01日至2025年08月08日，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投标人至江苏博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170号徐州市市政科研大厦713室）获取纸质招标文件；

报名时需携带以下资料（装订成册提供一份）：

- (1)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2) 经办人须提供本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投标人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 售价：500元/份, 售后不退。

注：投标申请人所提供资料必须属实，如有虚假，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

八、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08-22 09:30 （北京时间）

地点：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市政科研大厦712。

九、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十、其他补充事宜

（一）投标文件的提交与接收：

1. 投标文件提交与接收时间：2025年08月22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

（二）询问和质疑：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处理。

2. 质疑和投诉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执行。

3. 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供应商直接送交或供应商通过邮寄。

质疑接收人：赵伟 联系电话：18361232535。

地址：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市政科研大厦713。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及其附件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布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及其附件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投标人关注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及其附件，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四）终止招标：

终止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竞争性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投标人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十一、询问和质疑

1. 根据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签订的本采购项目的《委托代理协议》，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处理。

2. 质疑和投诉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执行。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质疑接收人：赵伟 电话：18361232535

地址：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市政科研大厦713

江苏博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01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沛县敬安中学
地 址： 江苏省徐州市沛县敬安镇钢城路1号
联 系 人： 王朋
电 话： 1358548687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博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市政科研大厦713
联 系 人： 赵伟
电 话： 18361232535
电 子 邮 件： 1484605129@qq. 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赵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